

【通 知】

受文者：本校新進教職員工

主旨：新進教職員工報到程序涉及職業安全衛生業務注意事項。

說明：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20、32 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 16 條暨「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6 條辦理。

通知事項：

一、新進人員應接受適於各該工作必要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時數不少於 3 小時，爰請以下列方式之一完成教育訓練課程。

(一)親自到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三民校區中正大樓 1 樓 3102 室)上課，觀看職業安全衛生教學訓練影片及完成測驗卷填寫，全部課程約 3 小時。因播放設備及座位有限，請先撥打分機 5855 預約。

上午場 9：00 ~ 12：00；須於 9 時前報到。

下午場 14：00 ~ 17：00；須於 14 時前報到。

逾時 10 分鐘(含)到課者，應改參加下一場次訓練。

(二)至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安全衛生數位學習平台」觀看教學影片，說明連結：
<https://es.nutc.edu.tw/var/file/43/1043/img/2645/764143807.pdf> 或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網頁/選單/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教職員工生完成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須知_1140812 第 3 版。

二、新進人員(含續聘人員)請於報到時繳交「員工健康相關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附件一)、近期(14 日內)之「健康聲明書」(附件二)以及期限內之「體格檢查報告」。

(一)體格檢查報告規定如下：

1. 自行前往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認可醫療機構，按照勞動部「勞工健康保護規則附表九」公告之「勞工一般體格及健康檢查記錄」內容要項接受檢查。
2. 體格檢查報告之期限：
 - (1) 年滿六十五歲者：一年內。
 - (2) 四十歲以上未滿六十五歲者：三年內。
 - (3) 未滿四十歲者：五年內。
3. 非繼續性之臨時性或短期性工作，其工作期間在六個月以內者，得免實施一般體格檢查，但仍須繳交「員工健康相關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以及「健康聲明書」。
4. 具學生身份者，可繳交期限內新生體檢報告。

(本校生查詢途徑：ePortal→學生管理系統→健康管理→個人健康紀錄)

三、前項任一健康資料或是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未完成者，將視同未完成到職報到程序。

四、如有任何涉及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之報到程序問題，請撥打電話 04-22195855 或 04-22195857 洽詢。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 啟



相關連結:

一、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認可醫療機構查詢網址:

<https://hrpts.osha.gov.tw/asshp/hrpm1055.aspx>



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6 條，一般體格檢查項目表:

附表九 一般體格檢查、健康檢查項目表

體格檢查項目	健康檢查項目
(1) 作業經歷、既往病史、生活習慣及自覺症狀之調查。	(1) 作業經歷、既往病史、生活習慣及自覺症狀之調查。
(2) 身高、體重、腰圍、視力、辨色力、聽力、血壓與身體各系統或部位之身體檢查及問診。	(2) 身高、體重、腰圍、視力、辨色力、聽力、血壓與身體各系統或部位之身體檢查及問診。
(3) 胸部X光(大片)攝影檢查。	(3) 胸部X光(大片)攝影檢查。
(4) 尿蛋白及尿潛血之檢查。	(4) 尿蛋白及尿潛血之檢查。
(5) 血色素及白血球數檢查。	(5) 血色素及白血球數檢查。
(6) 血糖、血清丙胺酸轉胺酶(ALT)、肌酸酐(creatinine)、膽固醇、三酸甘油酯、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之檢查。	(6) 血糖、血清丙胺酸轉胺酶(ALT)、肌酸酐(creatinine)、膽固醇、三酸甘油酯、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之檢查。
(7)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檢查。	(7)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檢查。

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安全衛生工作守則(1041028 第 3 季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通過)

<https://es.nutc.edu.tw/ezfiles/76/1076/img/1421/176233093.pdf>



三、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勞工健康保護四大計畫

<https://es.nutc.edu.tw/files/11-1076-11354.php?Lang=zh-tw>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新進員工完成健康管理程序檢核表

A、連續聘期<6 個月

- ☐ 已填寫「員工健康相關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附件一)
- ☐ 已填寫「健康聲明書」(兩週內資料)(附件二)

B、連續聘期>6 個月

- ☐ 已填寫「員工健康相關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附件一)
- ☐ 已填寫「健康聲明書」(兩週內資料)(附件二)
- ☐ 已提供期限內「體格檢查報告」

所提供之體格檢查報告為：

- ☐ 年齡 < 40 歲者，已提供 5 年內體格檢查報告。
- ☐ 年齡 40 ~ 65 歲者，已提供 3 年內體格檢查報告。
- ☐ 年齡 > 65 歲者，已提供 1 年內體格檢查報告。
- ☐ 身份為學生者，已提供期限內新生體格檢查報告。

(本校生可自行前往 ePortal 學生系統內下載，或洽詢健康中心)

所提供之體格檢查報告內容已包含：

- ☐ 作業經歷、既往病史、生活習慣及自覺症狀之調查
- ☐ 身高、體重、腰圍、視力、辨色力、聽力、血壓與身體各系統或部位之身體檢查及問診
- ☐ 胸部 X 光 (大片) 攝影檢查
- ☐ 尿蛋白及尿潛血之檢查
- ☐ 血色素及白血球數檢查
- ☐ 血糖、血清丙胺酸轉胺酶(ALT)、肌酸酐 (creatinine)、膽固醇、三酸甘油酯、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之檢查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員工健康相關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告知下列事項，敬請您詳閱及知悉：

- 一、本校教職員工已納入職業安全衛生法(以下簡稱本法)之保障與規範，依據本法第 22 條及施行細則第 30 條之規定事業單位僱用醫護人員者應管理與促進勞工(教職員工)之健康狀況，並對危害於勞工之工作環境或作業流程，加以評估並提出與雇主討論與設法改善之方案，為使其保存與管理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健康指導、健康管理措施及健康服務等資料，以此進行本校勞工包含健檢資料及問卷調查，應於保存及管理勞工醫療之個人資料之時，遵守本法及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
- 二、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之目的：供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瞭解本校員工健康狀況，作為安全衛生管理之必要，以利推動本院員工健康促進活動。
- 三、個人資料蒐集類別包含：本校公告安排之員工健康檢查、新進及在職員工健康檢查、特殊健康檢查、健康相關問卷等施作項目及醫師診斷之結果。
- 四、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一)期間：本校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之保存年限保存。(二)地區：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三)對象：臺中科技大學教職員勞工。(四)方式：以信件、e-mail、簡訊、傳真、電話等聯絡方式通知衛教、健康檢查、複檢、異常追蹤、癌症篩檢、關懷及滿意度問卷等相關資訊。
- 五、您於本校留存之健康檢查資料有下列權利：(一)請求查閱、閱覽及製給複製本。(二)請求補充或更正。(三)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四)請求刪除。
惟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等相關法令規定所必要之健康檢查資料，本校得依法保留，不依前述請求為之。

本人瞭解並同意上述告知事項，並同意提供本人予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實施之員工健康檢查及問卷資料(包含紙本和電子資料)，予校方建立資料庫進行資料之匯整、分析和統計，作為安全衛生管理及人事管理之需要，以利推動全校員工健康促進活動。

此 致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立同意書人： (親自簽名) 單 位：

身分證字號：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健康聲明書

一、基本資料：

1. 姓名： 2. 連絡電話(分機)：
3. 校區： 4. 單位：

5. 到職日：

6. 是否有特殊疾病史需要同仁與職安人員特別給予協助？

(例如癲癇、心血管疾病、腦中風、氣喘、手術史等)

☐ 否

☐ 是：_____

7. 是否持有身心障礙者手冊或重大傷病證明卡？

☐ 否

☐ 是：_____

二、症狀調查：

☐ 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 喉嚨痛

☐ 頭痛

☐ 咳嗽

☐ 肌肉痠痛

☐ 噁心、嘔吐

☐ 極度疲倦感

☐ 腹痛、腹瀉

☐ 流鼻水、鼻塞

☐ 呼吸急促或呼吸困難等

☐ 以上均無

肺結核七分篩檢法

你有下列的困擾嗎？請於欄內打勾	有(分數)	無
(1)咳嗽2週	(2分)	(0分)
(2)有痰	(2分)	(0分)
(3)胸痛	(1分)	(0分)
(4)沒有食慾	(1分)	(0分)
(5)體重減輕	(1分)	(0分)
合計分數	分	
當上述症狀合計達5分以上，建議到醫療院所胸腔科就診檢查，及早診斷及接受治療。		

三、旅遊史(Travel history)：

最近14日內之旅遊史？

國內	☐ 有(縣市：_____)	☐ 無
國外	☐ 有(國家：_____)	☐ 無

四、職業別(Occupation):

原工作之職業別:

- ☐ 無
- ☐ 醫院工作者(如醫事/非醫事人員, 含外包人力、實習學生及衛生保健志工等)
- ☐ 交通運輸業(如計程車、客運司機等)
- ☐ 旅遊業(如導遊)
- ☐ 旅館業(如房務、客務接待人員)
- ☐ 航空服務業(如航空機組人員等)
- ☐ 禽畜養殖或販賣業
- ☐ 其他:

五、接觸史(Contact history):

1. 您近期疾病與動物接觸史?

(1) 疾病接觸史: ☐ 無

☐ 有, 時間:

種類:

(2) 野生動物與禽鳥接觸史: ☐ 無

☐ 有, 時間:

種類:

(3) ☐ 其他:

2. 您近一個月內親人、朋友、同學、同事有無上述第二大點「症狀調查」之症狀?

☐ 無

☐ 親人

☐ 朋友

☐ 同學

☐ 同事

☐ 其他:

六、群聚史(Cluster):

您近期(一個月內)有無至以下場所?

☐ 曾至醫院、診所就醫

☐ 曾出入機場、觀光景點及其他頻繁接觸外國人場所

☐ 曾參與公眾集會

☐ 宗教/政治/學術藝文活動

☐ 開學/畢業典禮、婚喪喜慶、運動賽事等聚眾活動

☐ 無

☐ 其他:

填寫日期(須為近期 14 天內):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簽名: _____